

附件三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中部學彈性學習(社團)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

二、地點：

3. 主席：

四、記錄：盧信州

五、出席人員：

六、列席人員：

七、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大部分學生能依據自己興趣找到適合之社團學習課程，符合適性學習目標。		✓		
		2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2. 內容結構	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涵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 各社團性質內容議題融入多元，且符合課綱學習節數規定。 2. 各社團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尋訊漸進之順序。	✓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及學習節數規範。			✓		
		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3. 邏輯連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4.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 施實	5.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	1. 校內師資不足部分，外聘師資支援教學活動配合得宜。 2. 內外聘師資曾參加專業成長研習。熟知任課課程及教學內容。			✓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6.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符合		✓		
	7.	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各社團使用場地合宜，並規劃有備用場地。		✓		
		彈性學習課程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8.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每學期會有社團成果發表或體驗，處進學生學習。		✓		
	9.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大部分符合多元教學策略。		✓		

